

勃利县自然资源局
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挂牌出让公告

(勃自然告字〔2024〕6号)

经勃利县人民政府批准，勃利县自然资源局决定以网上挂牌方式出让一宗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出让宗地的基本情况和规划主要指标

1、基本情况

地块编号	土地位置	面积(公顷)	土地用途	出让年限	规划条件	竞买保证金(万元)	起始价(万元)	增价幅度(万元)
勃利县2024-16号	铁西街道同创路西侧	7.2675	工业用地(兼容物流仓储)	50年	容积率 ≥ 1.0 、绿地率 $\leq 20\%$ 、建筑密度 $\geq 40\%$ 、建筑限高40m	1329.95	1329.95	10

2、界址和空间范围

点号	X	Y	点号	X	Y
J1	5070842.707	44385730.590	J2	5070864.040	44385794.739
J3	5070828.871	44385806.932	J4	5070841.871	44385845.201
J5	5070876.796	44385833.093	J6	5070891.987	44385878.772
J7	5070832.514	44385897.416	J8	5070837.287	44385913.319
J9	5070809.459	44385921.918	J10	5070817.273	44385946.057
J11	5070870.604	44385929.784	J12	5070886.992	44385978.028
J13	5070921.547	44385967.657	J14	5070970.284	44386114.205
J15	5070937.084	44386125.487	J16	5070961.709	44386197.980
J17	5070910.444	44386216.334	J18	5070902.846	44386193.541
J19	5070823.191	44386220.595	J20	5070675.788	44385783.790

二、竞买资格及要求

1、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外的法人、自然人和其他组织（法律另有规定或有特殊情况者除外）均可申请参加，申请人可以单独申请，也可以联合申请。被列入《全省房地产“烂尾楼”项目开发企业名单》的企业不具备竞买资格。申请人一经报名即视为对挂牌出让文件及地块现状无异议并全部接受，并相应承担法律责任。

2、竞买申请人须仔细阅读挂牌出让文件，挂牌出让文件包括《挂牌出让公告》、《挂牌出让须知》等相关附件。

3、本次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挂牌出让活动采取在互联网上交易的方式，即通过黑龙江省公共资源交易网（网址：<http://www.hljggzyjyw.org.cn/>）进行交易。申请人请在黑龙江省公共资源交易网自行下载《黑龙江省公共资源交易网黑龙江CA数字证书及电子签章办理流程》、《土地交易竞买人操作手册》、《土地交易竞价系统操作手册》。

三、挂牌出让时间

1、挂牌出让公告时间：2024年9月10日—2024年9月29日；

2、挂牌时间：2024年9月30日9时—2024年10月16日15时；

3、报名时间：2024年9月30日9时—2024年10月14日15时；

4、保证金交纳时间：2024年9月30日9时—2024年10月14日15时；

5、挂牌期结束后仍有两家或以上要求竞买的，则进入网上限时竞价环节，网上限时竞价开始时间为 2024 年 10 月 16 日 15 时 00 分。

四、其他事项

1、本次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挂牌出让按照价高者得原则确定竞得人。竞买结束后出价最高的竞买人，成为竞得入选人。竞得入选人须在五个工作日内到勃利县自然资源局 322 室签订《成交确认书》，成为竞得人。如逾期未签订《成交确认书》则取消竞得入选人资格，保证金不予退还。

2、挂牌地块的起始价中不包含契税及政府有关部门按规定应当收取的其他税费。上述费用由竞得人自行缴纳。

3、该宗地内涉及的高压线路、地下管线等设施的改造迁移由竞得人依据规划意见负责具体实施，并承担相关费用。

4、本次挂牌出让公告内容如有变化，出让人将按规定在原公告发布渠道发布补充公告，届时以补充公告内容为准。

五、出让人及其地址

出让人：勃利县自然资源局

地 址：勃利县元明街元明路 61 号

联系人：刘岩峰、宋善祥

联系电话：0464-8523873